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 通讯

2020年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专刊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秘书处编

目录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在京召开.....	2
第八届副理事长华爱华致辞.....	13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领导姜瑾致辞.....	16
民政部领导贾体智致辞.....	19
北京师范大学科研院常务副院长徐洪致辞.....	20
联合国儿基会驻华办教育处处长潘思纳致辞.....	22
第八届理事长虞永平做工作报告.....	24
第八届秘书长廖丽英做财务报告.....	33
第九届理事长侯莉敏讲话.....	36
第九届理事长侯莉敏做“十四五”规划报告.....	39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会组成人员名单.....	42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章程.....	47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 暨第九届理事会在京召开

2020年10月29日，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在北京召开。来自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以及军队系统的200余名会员代表参加了会议。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

2020.10.29



与会人员合影

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开幕式

2020年10月29日上午，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开幕。教育部基础教育司一级巡视员姜瑾、民政部直属机关工会主席贾体智、北京师范大学科研院常务副院长徐洪、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办公室教育处处长潘思纳(Sanullah Panezai)出席开幕式并致辞。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副理事长罗英智研究员主持了开幕式。



第八届副理事长罗英智主持开幕式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副理事长华爱华教授在致辞中指出，回顾过去，在几代幼教人的大爱担当和不懈努力下，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不断壮大，涉及的专业研究领域不断拓展，管理制度不断完善，对西部学前教育事业的帮扶效果日益显现，对国家教育决策的服务成果日益丰富。如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不仅引领着中国学前教育的发展，还在国际学前教育舞台上也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展望未来，华爱华教授呼吁，新一届理事会要积极应对新挑战、抢抓新机遇，遵循国家有关政策和规定，铭记老一辈研究会负责人的教育和嘱托，坚持依法建会，以章办会，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方法，团结更多教育工作者，在研究中变革，在探索中前进，努力开创中国学前教育研究工作的新局面，为我国的学前教育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第八届副理事长华爱华教授致辞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一级巡视员姜瑾在致辞中充分肯定了研究会的已有工作。她指出，在推进学前全面普及的征程中，广大幼教人勇于扛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在服务决策、指导实践、创新理论方面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她对研究会的未来发展提出了殷切期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仅要服务决策，做好政策咨询的研究，还要扎根基层，指导保教实践，更要建章立制，实现科学规范的发展，努力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打造成高水平的中国学前教育智库，为办好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做出应有的贡献。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一级巡视员姜瑾致辞

民政部直属机关工会主席贾体智高度评价了研究会过去五年的工作成绩，热切赞扬了广大会员为党和国家发展学前教育事业、提高学前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做出的重要贡献。贾体智表示，作为社会组织的监管部门，民政部将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活动和发展，努力为研究会的规范运行创造条件、搭建平台、提供服务，并祝愿研究会能够乘着深化改革的东风，在新时期勇于承担引领学前教育发展正确方向的重任，在新一届理事会的带领下取得更大的进步和成绩。



民政部直属机关工会主席贾体智致辞

北京师范大学科研院常务副院长徐洪也对本次大会的召开表示了热烈祝贺。徐洪表示，北京师范大学作为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挂靠单位，始终致力于在办公场所、管理人员、党支部建设、活动开展等方面为研究会提供全力支持；而研究会也在专业发展、行业影响等方面很好地反哺了学校的学科建设和教学科研工作。未来，北京师范大学将继续支持研究会的工作，为研究会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北京师范大学科研院常务副院长徐洪致辞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办公室教育处处长潘思纳(Sanauillah Panezai)则回顾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研究会合作取得的丰硕成果。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是研究会的重要合作伙伴。多年来,双方共同开展了多个合作项目,研发了比较丰富的学前教育资源,为多民族地区与贫困地区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 and 儿童的健康成长做出了贡献。潘处长表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将继续与研究会密切合作,共同致力于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减少教育不平等现象,确保每一个中国儿童都获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



联合国儿基会驻华办教育处处长潘思纳致辞

总结第八届理事会各项工作

第八届理事长虞永平教授作了《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工作报告》和《OMEP 中国委员会工作报告》。报告指出，第八届理事会始终依照章程的规定，坚守宗旨，贯彻落实国家政策方针，坚持科学的教育理念，抵制反科学、伪科学的行为，进一步深化改革、稳步推进，努力彰显学前教育专业组织的作用，为我国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力量。过去五年，研究会的主要工作包括：（1）针对问题，关注需要，扎实做好研究工作；（2）把握方向，坚定立场，努力做好教育理论和实践宣传工作；（3）发挥优势，创新变革，组织开展多样化学术活动；（4）对外开放，激发活力，加强国际交流；（5）落实规章，有效建构，全面做好组织建设；（6）依法治理，按章运行，深入推进制度建设；（7）强化意识，提高水平，不断提高专业服务质量。报告最后，虞永平教授对广大会员的积极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感谢，对广大理事的努力工作和奉献表示由衷敬意，对研究会工作的不足之处进行了深刻反思，并对新一届理事会寄予了殷切希望。



第八届理事长虞永平做工作报告

随后，第八届秘书长廖丽英向大会汇报了五年来研究会的财务收支情况；副理事长侯莉敏则向大会作了《关于修改〈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章程〉的报告》，介绍了依据民政部审定意见对章程进行修改的过程，详细阐述了各项修改内容及修改原因。此外，大会还对支持西部贫困县项目和“十三五”课题的先进经验进行了总结和表彰。



第八届秘书长廖丽英做财务报告



对支持贫困地区项目和优秀课题进行表彰

选举第九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理事，召开理事会

第八届副理事长秦金亮教授向全体参会会员介绍了第九届理事候选人的构成情况：经地方研究会（包括军队、港澳地区）、高中等师范院校、教育研究机构和教育报刊新闻媒体等单位推荐，经过严格的选举程序，表决通过了由 232 人组成的第九届理事会。随后，第九届理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理事会成员通过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了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7 名，秘书长 1 名，常务理事 61 名。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长为侯莉敏，副理事长为洪秀敏、刘占兰、秦金亮、姚伟、顾荣芳、姜勇、蔡飞，秘书长由洪秀敏兼任。



第九届理事长侯莉敏致辞

讨论第九届理事会工作思路

10月29日下午，在第九届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洪秀敏教授的主持下，新一届理事会召开第一次常务理事会，讨论研究会在“十四五”期间的主要工作思路。侯莉敏理事长指出，“十四五”期间，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将继续团结和带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探索儿童发展规律，将研究和解决学前教育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核心职责，以推动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为宗旨，努力实现未来五年的发展目标，具体包括：（1）把握正确的研究会发展方向，积极推送学前教育的理念；（2）积极配合教育部及各级政府，发挥研究会专业引领作用；（3）基于专题性研究，推动群众性学术研究及幼儿园内涵建设的质量；（4）开展研究会的资源平台建设，实现优质资源的平台共享；（5）完善制度建设，提升组织机构的运行效率和为会员服务的质量。围绕上述目标，各位常务理事展开讨论，从学术引领、人才培养、资源共享等方面提出了进一步促进发展的建议。



第九届副理事长兼秘书长洪秀敏主持会议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是国家一级学会，成立41年来，研究会始终坚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团结全国的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围绕我国学前发展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入开展学术研究、行业引领、社会宣传、国际交流等方面的工作，是推动我国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儿童健康成长的中坚力量。

在前八届理事会和全体会员的共同努力下，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机构不断完善，功能不断增强，吸引力、凝聚力和影响力不断增强，为中国学前教育的改革与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第九届理事会将不负前辈的嘱托和广大会员的信任，在主管部门教育部的指导下，将全国幼教同仁们紧紧团结在一起，坚守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迎接挑战，以责任和担当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学前教育事业而努力。



第八届副理事长华爱华教授致辞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会员：

今天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成立大会胜利召开了。

首先，我代表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对出席本次大会的各位领导表示诚挚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也非常感谢来自全国各地的会员代表，你们将代表广大会员来履行职责，选举出新一届的理事会。研究会将在新理事会的领导下走进“十四五”新征程。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已经有 41 年的历史。41 年来，研究会一直肩负着引领学前教育正确方向、宣传学前教育先进理念、推进中国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光荣责任，团结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共同研究学前教育的理论和现实问题。肩负各级政府、部领导对研究会的信任和重托，认真完成不同时期的各项历史使命。在各位前辈的指导和关心下、在广大会员的积极支持和配合下，我们的组织不断发展壮大，对学前教育实践的引领和指导作用不断增强，对教育决策的服务能力也在不断提高。

41 年来，由于研究会始终高举科学和进取的大旗，不仅成为我国学前教育最具专业影响力的组织，在国际学前教育舞台上的地位也日益提高，成为国际学前教育大家庭中的重要一员。值此换届之际，我们尤其怀念研究会的开创者孙岩、史慧中、林嘉绥、张小清等前辈，他们为研究会的开创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此表示深深的缅怀和敬意。

41 年来，研究会组织不断壮大、制度不断完善，目前已经形成了完整的管理体系，有几十种管理制度和规范，确保了研究会各项工作符合民政部的管理规定，适应新时期研究会工作的需要，使研究会的各项工作在严格的制度框架中运行，确保研究会持续稳定地发展。

41 年来，研究会为国家学前教育事业服务的宗旨一直没有变。遵循规律、发挥科学引领作用的职能一直没有变，引领会员、深入研究学前教育面临的现实问题的核心任务一直没有变，没有条件创造条件、积极有为的精神一直没有变。因此，研究会对全国幼教人的凝聚力以及全国幼教人对研究会的向心力也一直在

增强。

目前，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拥有个人会员 20281 人，单位会员 1081 个，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专业委员会已经发展到 9 个，涉及的领域有学前教育基本理论、课程与教学、事业发展与管理、教师教育、社会教育、健康教育、游戏与玩具、0-3 岁保教、学前教育评价等。专业委员会的专业人员队伍不断扩大，职能也在进一步拓展，已经成为学会发挥专业团队作用的重要支撑力量。专业委员会肩负着凝聚专业人员，开展相关领域的培训、指导、研究等多重任务。从“十一五”计划以来，我们引导广大会员，积极参加学会的课题研究，探索学前教育领域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为学前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对学前教育质量的提升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随着研究会组织队伍的壮大，专委会涉及领域的全面，研究会对我国学前教育的影响力和辐射作用还将继续增强。

1988 年，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成为 OMEP 成员国。从此，我们参与国际学术活动更加制度化、组织化。OMEP 中国委员会组织学术力量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很多国家建立了学术联系，做了大量工作，在世界舞台上展示我们的研究成果，国际影响日益扩大。OMEP 中国委员会还参与世界 OMEP 的相关研究项目，连续参加了多期可持续发展教育研究。2013 年 7 月 9 日至 13 日，由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主办、华东师范大学承办的世界学前教育组织第六十五届工作会议和学术大会在上海召开，会议取得了圆满成功。中国委员会积极支持和配合世界 OMEP 开展各项工作，中国已经真正成为世界 OMEP 大会的关键支持者。在近几年的世界 OMEP 大会中，中国基本上已经成为参会人数最多、论文被录用最多的国家。OMEP 中国委员会已经获得了 2021 年 OMEP 亚太地区会议的举办权，我们将在杭州举办一次大型国际学术盛会。可以说，我们的对外交流已经进入了新阶段，交流国家更加广泛，交流内容更加多样，交流形式也在不断变化，交流成效明显提高。

为西部服务一直是研究会的重要工作内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很多西部项目都是由研究会的骨干力量在组织或执行，西部很多省份都有我们的志愿者在行动。研究会根据西部幼教的需要，及时派遣多种类型支教队伍，深入县、乡进行针对性的培训，收到了良好的成效。

同时，我们也努力服务政治决策。2010 年以来，学会努力响应国家的号召，

积极研究学前教育政策，努力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学理支持，积极参与策划和组织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我们还通过调研、调查，为政府决策做基础性工作，为政府决策应急处置公共事件提供专业支持，积极参与公共文件的研究和讨论，还起草了一些政策建议报告，为教育部重大项目提供了中期检查、效果督查和评价等工作。

各位会员，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经过几代人的不懈努力，已经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专业的研究会，并且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专业作用。第九届理事会即将成立，“十四五”计划即将开始，研究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和新的挑战。研究会将遵循国家有关政策和规定，铭记老一辈研究会负责人的教诲和嘱托，坚持依法建会，依章办会，不断创新工作思路方法，团结更多学前教育工作者，在研究中变革，在探索中前进，努力开创中国学前教育研究工作的新局面，为我国的学前教育事业做出更大的贡献。

谢谢！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领导姜瑾致辞

各位专家，各位同行：

早上好。

今天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在北京召开会员大会，选举新一届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议，研究新一届理事会的相关工作，我感到特别高兴。

我代表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对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以及各位专家学者长期以来对中国学前教育事业和科学研究事业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对来自各地的会员代表们长期以来对学前教育事业默默无闻的奉献和卓有成效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谢谢大家！

过去 10 年是我国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重要机遇期，学前教育事业走过了快速发展的辉煌 10 年。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学前教育，先后下发了《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坚持公益普惠、构建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的基本方向，对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做了顶层设计和全面部署，出台了一系列强有力的政策措施，连续实施了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扩资源、调结构、建机制、提质量，加快推进学前教育普及。

在各级政府和教育部门以及广大幼教人的共同努力下，学前教育发展一年一个台阶，普及水平显著提高。根据目前我们对各地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监测，到今年年底，我们可以实现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85%、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 80% 的目标。也就是说，到“十三五”末期，即今年年底，我们可以如期完成党中央确定的在“十三五”基本普及学前教育的历史使命。

目前，我们正在研究制定“十四五”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也在研究起草第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即将开启推进我国学前教育全面普及的新历史征程。在承上启下的重要时间节点，研究会召开会员大会，总结工作，选举产生新的一届理事会，正逢其时，意义深远。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是我国教育系统里成立较早、覆盖人群较多、影响力较强的全国性学术团体。特别是 40 多年来，研究会始终坚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团结全国的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围绕我国学前教育发展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入开展学术研究、行业引领、社会宣传、国际交流等方面工作。

特别是在服务国家宏观政策方面，比如研究制定《学前教育法》，推动和指导地方落实国家学前教育的重大政策，支持开展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推进幼儿园教育改革等多方面都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推进我国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要勇担使命，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进一步加强研究会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职能建设，切实履行好两个方面的职责使命。

一、服务国家学前教育宏观决策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紧紧把握推进学前教育全面普及的大好机遇，在服务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大局中再立新功。目前，我国有超过 5500 万的 3~6 岁适龄儿童，在园就读孩子已经超过 4700 万人，我们举办的是全世界最大的学前教育。规模如此之大的学前教育必须以雄厚而深入的学前教育理论和实践研究作为支撑。现在，国家关于学前教育的顶层设计和政策方向是清楚的，但是由于各地发展的差异性，国家很多目标要求和政策措施，在基层的贯彻落实还不平衡，距离落实到位还有一个过程。所以，在推进学前教育全面普及的进程中，我们还需要监测各地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目标的进展情况，我们需要研究梳理符合我国国情的学前教育发展经验，我们需要学习借鉴有关国际经验，取长补短，我们需要用证据充分地研究，支持学前体制机制的建设和完善。比如，公办园的经费投入、成本分担，民办园的成本核算与收费监管，学前教育师资的培养课程与质量监测，教师的能力建设，教师的工资待遇与社会保障等很多问题，都需要进行深入的研究。而且需要梳理各地具体政策措施和经验，为教育的宏观决策提供符合我国实际，既有前瞻性、战略性，又有可行性、操作性的研究成果和经验。只有参与和服务学前教育的改革大局，研究会工作的站位和水平才能提高，研究会的工作才有生命力。

二、坚定不移地坚守科学导向，服务基层，指导实践

学前教育的全面普及、人民群众的热切期待，呼唤科学的学前教育。但我们不得不承认，我们面临的环境比以往更复杂，治理结构和治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改善和提高。目前，在学前教育领域，社会上充斥着各种各样的课程项目，迎合家长，各种各样商业性的非科学活动此起彼伏、层出不穷，还有各种年会、论坛、培训，鱼目混杂，误导了基层，搞乱了方向，蒙骗了家长。对此，研究会作为中

国最大的学前教育学术团体，应该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牢牢把握正确的方向，积极开展活动，承担起服务基层、指导实践的历史使命。把引领内涵发展的方向和主导权牢牢抓在自己的手里，抢占阵地，引导基层的幼教干部、教研员、园长和教师，学会在纷繁复杂的环境中透过现象看本质，在海量的信息中把握方向，自觉抵制非科学的做法，为广大园长和教师创造条件、搭建平台、交流学习，用科学有效的方法引导和指导广大家长，为他们提供正确的信息和经验，满足他们对学习的期待。

三、建章立制，科学规范发展

研究会应该继续保持长期以来的优良传统，建章立制，坚守职业操守，旗帜鲜明，站稳脚跟，洁身自好，自觉抵制和远离非科学、商业性的活动。只有这样，我们才能真正让那些非科学的做法和行为没有市场，无处立足。

各位专家，在未来推进学前教育全面普及的征程中，我们依然面临很多挑战，有很多重大的课题需要探索和破解，有很多新的问题和领域需要开拓和创新。我们幼教人要勇于扛起时代赋予的重任，凝神聚力，持续发力，久久为功。让我们共同努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打造成高水平的中国学前教育智库，为办好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做出应有的贡献。

最后，预祝这次大会取得圆满成功。谢谢大家！

民政部领导贾体智致辞

尊敬的各位专家，各位领导，各位老师：

大家上午好。

首先，对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的隆重召开表示最热烈的祝贺。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步伐一路走来，多年来，特别是在以虞理事长为核心的理事会的带领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南，团结和带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努力探索符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儿童发展规律，深入研究，不断解决学前教育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为党和国家发展学前教育事业，提高学前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塑造每一个小公民、每一个家庭乃至整个社会的健康向上的人格贡献了智慧，奉献了力量。因为你们的伟大付出，全社会都应该向你们说一声“谢谢”。你们的劳动和你们的付出，应该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尊重。

长期以来，民政部作为各领域社会组织的监管部门，努力为他们创造条件，搭建平台，提供服务，依法依规，规范管理。今后，我们还要一如既往地支持和关心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活动和发展。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学前教育，祝愿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乘着深化改革开放的东风，在新时期承担起引领学前教育正确发展方向的重任，在新一届理事会的带领下，取得更大的进步和成绩。

预祝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取得圆满成功。祝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各位老师精神愉快、身体健康、家庭幸福、事业有成！谢谢！

北京师范大学科研院常务副院长徐洪致辞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嘉宾，各位同仁，各位老师：

大家上午好。

很高兴参加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会议。首先，我谨代表研究会的挂靠单位——北京师范大学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对来自全国各地的学前教育专家、会员代表们表示诚挚的欢迎。

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是党的十九大做出的重要决策部署，关系亿万儿童的健康成长，关系社会稳定和民族未来。2018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前进方向和重大举措，也再次表明党和国家对学前教育工作的高度重视，为办好新时代学前教育提供学理贡献和实践经验，是每一个学前教育研究者和工作者的光荣使命。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是国家一级学会，成立41年来，研究会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政策，深入研究学前教育理论与实践，传播科学的教育理念和方法，为一线园长、教师搭建研究交流平台，为推动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促进儿童的健康成长贡献力量。

在前八届理事会和全体会员的共同努力下，研究会团结凝聚全国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基层幼儿园等各方面的学前教育专家、学者和教师，队伍日益壮大，社会影响不断增强，全国38个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以及军队系统的学前教育研究会或专业委员会，都是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会员单位，充分证明了研究会在学前教育领域的引领作用和影响力。同时，研究会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为推动学前教育的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发挥了智囊团作用，也为全社会营造良好的学前教育氛围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各位老师，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专业是新中国成立后最早组建的高等师范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在全国最早设立学前教育学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授权点。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专业立足学术前沿，紧扣国家需求，服务实践需要，在引领学前教育学科发展，服务国家战略决策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研究会的秘书处设在北师大，多年来我们在办公场所、管理人员、党支部建设、活动开展等方面全力支持研究会。更重要的是，研究会在专业发展、行业影响等方面很好地反哺了学校的学科建设和教学科研工作。研究会的成长和发展，离不开教育部和民政部的领导和支持，离不开各兄弟单位的热情帮助，离不开广大会员的积极响应。我们相信，在各方协同一致的努力下，研究会的队伍会越来越壮大，影响会越来越广泛，对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贡献也会越来越大。北京师范大学一如既往地支持研究会的工作，为研究会的可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最后预祝会议圆满成功，祝大家身体健康，工作顺利。谢谢大家！

联合国儿基会驻华办教育处处长潘思纳致辞

尊敬的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理事长虞永平教授，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女士们，先生们，大家上午好。

我很荣幸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参加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六次代表大会暨第九届理事会会议。几十年来，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一直与中国政府在学前教育领域开展合作，我们共同见证了中国学前教育引人瞩目的发展。仅在过去10年间，学前教育入园率就从2010年的56.6%提高到了2019年的83.4%。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一直是推动中国学前教育发展的中坚力量。在联合国儿基会规划和实施与教育部等部委的一系列合作中，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一直是我们的合作伙伴。我们共同在西部农村地区开展了“爱上幼儿园”试点项目，在四川地震灾区开展了“重建更美好”学前教育项目，协助制定了《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并配合开展了学前教育宣传月系列活动。对于这些合作我们深感自豪，我们项目和活动的成功离不开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一直以来的投入和支持。

半年来，在虞教授的带领下，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持续支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与教育部的合作，特别是大力支持西部农村幼儿园教师培训项目，开展流动和留守儿童游戏和抗疫力项目，编写《市、县（区）长学前教育通识读本》，开发3岁以下儿童游戏资源包以及“早安宝贝”系列亲子游戏和活动，在疫情期间，通过在线方式传递给家长和幼儿园老师。这里只是选列了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多年来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提供的一部分宝贵支持。在此，我谨代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向我们的理事长以及在座的每一位同仁表示衷心感谢，感谢你们对中国学前教育事业的辛勤付出。

2015年，联合国通过了可持续发展目标。其中目标4.2提出“到2030年，确保所有男女童获得优质早期幼儿发展、保育和学前教育，为接受初级教育做好准备”。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通过，提供了很好的契机，有助于在全球层面支持并实现普及学前教育的承诺。

中国的学前教育正在快速发展，然而挑战依然存在。5700万名3-6岁幼儿中，仍有946万没有接受学前三年教育，一半以上的学龄前儿童在私立幼儿园上学。与其他学段相比，中国学前教育的投入相对较低且不公平。除西藏外，发达东部省份的社区经费高于中西部地区，合格幼儿教师的短缺在农村地区尤为严

重，公办园与民办园教师在工资、福利、职业发展等方面存在差距。对此，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将继续支持提供高质量且分配得当的学前教育，确保覆盖流动儿童、留守儿童、少数民族儿童、贫困儿童及残障儿童等最弱势、最边缘化的儿童群体。

我们需要共同动员政府和社会力量，加大对学前教育的公平投入，特别是在中国农村地区，建立扶贫创新投资机制，加大投入发展，壮大幼师队伍。我们需要确保公办园和民办园的所有教师，无论是否有编制，都能享受同等的薪酬待遇，都有机会实现持续的专业发展。我们需要加强国家和地方各级政府落实学前教育政策、开展优质学前教育的专业能力。

考虑到中国在教育和儿童早期发展方面现存的挑战，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将于2021年在中国启动新一轮的5年国别合作方案。在新周期内，我们将继续与政府密切合作，让每一个儿童都享有公平和优质的教育机会，通过早期学习为学业成功打下基础，完成中等教育并顺利过渡到日后的学习和工作中。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将继续致力于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减少教育不平等现象，并努力确保所有儿童都掌握生活和工作所需的技能。鉴于中国在教育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考虑到中国教育体系的成熟度和规模，我们的教育项目将更加注重新政策倡导和技术援助。

我们会再接再厉，采用创新的方法为中国儿童带来积极的改变。在下一个周期中，数据生成和研究、政策分析、儿童权利宣传倡导以及国际经验的本土化，将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在新周期即将开始之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期待与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以及教育部继续保持密切合作。通过我们的共同努力，确保中国的每一个儿童都获得高质量的学前教育，享有最佳的人生起点，谢谢大家！

第八届理事会和 OMEP 中国委员会工作报告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理事长 虞永平

各位代表,受第八届常务理事会的委托,我向大会作第八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请大家审议。

2015年11月以来的五年,是我国学前教育进一步深化改革、稳步推进的五年,也是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不断应对新问题和新的挑战的五年。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坚决依照《章程》的规定,坚守学会的宗旨,贯彻和落实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科学筹划学会的各项工作,坚持科学的教育理念,坚决抵制各种反科学、伪科学的干扰,努力彰显全国性学前教育专业团体的引领作用,努力为我国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贡献学会的专业力量,尽心尽力完成了自己的使命。

在此,我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汇报理事会的工作。

一、针对问题,关注需要,扎实做好学会的研究工作

(一) 全面做好“十三五”课题的各项工作

引导广大会员开展群众性的学前教育研究是学会的核心工作。学会学术委员会和各专业委员会深入研究我国学前教育存在的主要问题,充分考虑广大幼儿园的需要,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制定了“十三五”课题指南,并制定了课题评审立项的标准及程序。广大会员踊跃申报,从幼儿园申报的课题看,大部分申报者能抓住当前幼儿园教育工作中的主要问题,课题申报书中所体现的观念比“十二五”有了明显的进步。观念偏差、空洞无物、标新立异的课题明显减少,课题更关注儿童和教师自身发展的问题,更关注幼儿园教育实践的问题,指向更明确,问题更聚焦。这反映了申报者理念的变化和专业性的提升。学会通过网上评审系统组织课题申请、立项和评审工作。学会还组织了课题的中期检查,关注课题的研究进展,确保课题研究任务的顺利完成。

学会还专门为会员组织了两场“十三五”课题申报的专项培训和一场结题专项培训,受到了广大会员的欢迎。经过长期的努力,学会建立、健全了课题申报、开题、中期检查和结题的一系列制度,课题管理越来越科学化、规范化。“十三五”期间,利用网络平台管理课题的能力得到了提升。学会注重对课题的过程管理,关注研究过程中的出新问题,并采取多种举措加以解决,确保课题研究的质

量。

各省市的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研究会积极组织发动，很多省学会对课题进行了初评。各地高度重视课题管理工作，认真组织课题的开题和中期检查和结题工作，不少省开展了省内的课题培训，还派出专家组指导幼儿园的课题研究，各地创造了不少课题组织和管理的先进经验。

虽然受到新冠疫情的影响，但经过大家的努力，67%的“十三五”课题已经结项，有相当一批课题取得了很有价值的研究成果。相信在今后一段时间里，所有课题将陆续结项。

总结“十三五”的课题研究，我们可以发现，结果导向依然存在，对问题的分析、探索和解决的关注还有待加强，部分省市对课题管理重视不够。这些问题有待在“十四五”期间加以重视并逐步解决。

（二）根据国家需要，努力跟进相关研究

在引导广大会员进行规划课题研究的同时，研究会也组织一些专家进行专项的研究。部分研究属于有关部委的委托研究，目的是解决学前教育发展过程中的一些重大问题，如学前教育立法的研究，学前教育体制机制的研究，幼儿园教师编制研究，普惠性幼儿园成本核算研究，农村幼儿园教师培训研究等。这些研究得到了重要决策参考作用。如我们在研究基础上起草的《外资全面进入我国幼教领域的潜在风险和危害》和《疫情期间部分幼儿园面临的困境及支持建议》等研究报告得到了国务院和教育部有关领导的充分肯定。

有些研究是研究会根据学前教育发展的需要确定的重大研究课题，如关于幼儿园教师专业伦理的研究，幼儿园优质质量标准的研究等。我们将集中力量研究一些事关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和研究会自身发展的重大问题，尤其是在积累基础大数据上下功夫，在持续研究上下功夫，在跟踪研究上下功夫，让研究会在担当群众性研究的组织者角色的同时，还成为学前教育重大研究的策划者和实施者，在学前教育知识生产和决策咨询方面发挥更重要的作用，努力做好有准备的第三方，积极为学前教育的科学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二、把握方向、坚定立场，全力做好教育理论和实践的宣传工作

（一）努力应对社会现实问题，开展专业宣传工作

宣传先进的科学理论和实践一直是学会的重要职责。第八届理事会期间，我

们高度重视宣传工作，形成了宣传发动的工作机制，广泛动员全国各地的学前教育组织和新闻出版等力量加入到宣传学前教育科学的行列中来，形成了强大的传播科学的学前教育理念的声势和力量。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还坚决同反科学的不良思潮和行为斗争，曾多次发表声明和倡议，坚决反对伪科学的言论，反对危害儿童身心发展的行为，反对唯利是图的行为。坚决捍卫学前教育的科学性和专业性。研究会多次安排专家通过电台、电视、报纸和杂志，对学前教育领域的突发事件进行理性引导和科学解释，同时也表明研究会的立场和态度，树立研究会良好的专业形象。五年来，研究会组织参与的广播、电视节目 12 期，组织发表的重要宣传文章近 30 篇。

（二）积极参与教育部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

自教育部实施学前教育宣传月以来，学会就积极参与，大力支持，努力担当。第八届理事会期间，研究会积极参与教育部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策划、发动和组织工作，负责拍摄电视宣传片 40 多集，组织各地研究会开展大型广场宣传活动 40 多场次，各地方研究会累积接待家长及社会公众达 7 万多人。还有一些省组织了游戏大篷车和送教下乡等活动，努力为偏远的幼儿和教师提供专业服务。学会通过多种方式发表了大量的宣传文章，征集的文章累计上万篇。教育部“微言教育”公众平台、教育部网站及《中国教育报》及学会公众号等公共平台上传播了很多学会推荐的文章，产生了重要的社会影响，也大大丰富了学前教育宣传月的内容，加大了对科学教育理念宣传的力度，为营造全社会良好的学前教育氛围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三）加强对我国学前教育理论和实践的宣传

我们充分利用会刊、网站、学会公众号及会员单位的媒体平台，积极向全社会传播先进的学前教育理念。会刊《学前教育研究》的学术性不断提升，更加注重研究方法和路径，文章的质量不断提高，转引率和对实践的指导作用不断提高。

学会公众号推出以来，关注社会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聚焦国家对学前教育的重大关切，组织推出了一系列具有影响的文稿，受到了教育界的广泛关注，舆论引导作用不断彰显，在社会上形成了良好社会形象。

广大新闻出版、电视网络等会员单位，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紧紧围绕国家关于学前教育的大政方针，根据学会的有关工作重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宣传

活动，传递学前教育科学理论和实践经验，为学前教育的可持续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三、发挥优势，创新变革，组织开展多样化的学术活动

本届理事会期间，各专业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则和要求，规划学前教育学术活动，努力发挥各专业委员会在学术活动中的组织和引导作用，不断推动不同研究领域研究活动的深入开展，为幼儿园开展相关的研究提供学术支撑。各专业委员会的活动在进行深入学术研讨的同时，注意关注一些社会现象、社会问题，尤其是学前教育领域出现的新问题和新挑战，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努力把理论建设和实践推进紧密结合起来。五年来，各专业委员会共开展了近 40 场学术活动。

2016 年起，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开始召开学术年会。2016 年学术年会以“探索·反思·超越——走向广覆盖、保基本和有质量的学前教育”为主题，安排了学术报告和多样化的论坛活动，来自全国各地的近 3000 名幼教专家、园长和幼儿园老师参加了此次盛会。2018 年又在成都进行了以“问题 成因 对策——学前教育改革与质量的提升”为主题的学术年会，同样受到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的热烈欢迎。学术年会彰显了学会的专业主张，搭建了理论和实践工作者交流的平台，凝聚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的共识，是一种行之有效的学术活动方式。

2019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召开了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成立四十周年纪念大会，活动的核心主题为“凝聚幼教人，坚守幼教魂”。学前教育的前辈、学前教育研究会历届理事代表等参加了此次会议，教育部、民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妇幼司、联合国儿基会的有关领导也出席了会议，教育部孙尧副部长和任友群司长到会看望了与会代表。会上大家回顾了学会 40 年来的发展历程，充分肯定了学会的各项工作，并对学会的工作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对学会进一步改革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四、对外开放，激发活力，推进 OMEP 工作跨上新台阶

第八届理事会以来，OMEP 中国委员会一方面根据世界学前教育组织的要求，完成各项常规性的工作，并提交工作报告。另一方面，紧紧围绕我国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中心，开展一系列走出去请进来的活动。对外交流有声有色，充分激发了广大会员参与国际交流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近年来，中国幼教工作者参加世界学前教育组织年会的人数前所未有的，在会议上发表的相关报告前所未有的。

OMEP 中国委员会还开展了与非洲等地区和国家合作研究，促进了国家交流和合作。明年将在我国杭州召开 OMEP 亚太地区学术会议，这将又是一场在我国召开的学前教育国际盛会。

特别需要指出的是，新冠肺炎疫情期间 OMEP 中国委员会为 OMEP 成员国和我国贫困地区儿童提供教育支持，并参与论文撰写，介绍我国学前教育同仁抗疫的优秀经验。

2020 年 3 月，新冠疫情期间中国 OMEP 委员会接到了来自意大利 OMEP 委员会的支援申请，邀请我们提供教育资源支持。中国 OMEP 委员会积极响应，在周兢老师带领下组成儿歌组、故事组、教育活动组以及游戏小组等四个小组。在两周内，各小组搜集相关资源，最终由秘书处整理向意大利发送教育资源包，其中包括 20 页的手册《Play with fun: Helping our children fight against coronavirus》及配套的文本、音频与视频。所提供的资源包含游戏活动 17 个，故事 12 个，儿童表演和舞蹈视频 6 个，获得了 OMEP 意大利委员会的高度好评。2020 年 4 月在 3 月份所搜集资源的基础上，中国 OMEP 委员会向中国儿童发展基金会（CDRF）提供与抗疫相关的教育资源，以文本、视频和音频等形式，向 CDRF 提供与抗疫相关的儿歌及儿童歌曲或者童谣 279 首、故事 52 个、教育活动 29 个、游戏活动 161 个。

2020 年 7 月，OMEP 中国委员会秘书处参与由 OMEP 世界委员会前主席 Eunhye Park 教授发起的亚太地区抗疫经验介绍论文的写作，与韩国、日本、泰国和澳大利亚代表一起合作，向世界同仁介绍五国学前教育界抗疫的积极经验，目前，该论文正在审稿阶段。

五、落实规章，有效构建，全面做好学会组织建设工作

本届理事会期间，根据民政部和教育部的有关要求，研究会与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部学前教育研究所建立了联合党支部，完善和加强了党组织的建设。

根据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和广大会员的要求，研究会新近成立了“儿童发展与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和“0-3 儿童托育专业委员会”，进一步拓展了研究的领域，扩大了研究的队伍，相信新成立的专业委员会一定会团结有关幼教工作者，开展深入的研究，不断取得新的研究成果，指导我国的学前教育实践。

随着研究会活动的质量和影响力的不断提高，在各地方研究会的组织、指导

下，会员队伍不断壮大。截止到2020年，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拥有单位会员1154个，个人会员20281人。

会员是我们研究会的重要支持和参与力量，也是研究会发展的群众基础。一直以来我们都非常重视会员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研究会的秘书处增设了会员管理的副秘书长，策划、组织了多种形式的服务会员的学术活动，对会员进行科研方向的引领和科研方法的培训，为会员搭建学习研讨、成果交流的平台。通过为会员举办专门的学术活动、在其他各种学术活动中给会员优先权利和优惠待遇等方式，来服务会员、引领会员，增强研究会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从2013年开始发展单位会员以来，坚持每年为单位会员举办至少一次免费专享的学术活动。考虑到会员数量不断增多，会员单位的类型和需求不同，一次活动不能满足所有单位会员的需要，通过在总会和专委会举办的活动中给会员预留免费名额等方式，基本实现每个单位会员一年内都能够参加一次免费的、比较切合自身需要的、高水平的学术活动。据不完全统计，5年来，共为单位会员专门举办了9次学术活动，还有多次供单位会员选择的活动。使广大幼教人心有所属、力有所用、行有规范、业有提升。

六、依法治理，按章运行，深入推进制度建设

制度是凝聚学会力量的关键，也是现代社会组织不断发展的决定性力量。国家对于社会团体的管理要求不断提高，各种制度要求在不断完善。我们研究会认真学习民政部和教育部的有关要求，加强制度建设。

第八届理事会期间，研究会继续根据民政部的有关要求和研究会自身工作的需要，不断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秘书处深入研究国家的有关政策和要求，结合研究会的实际，起草了一系列的制度，理事长会议对制度进行了研究和审议。多次在一年一度的全国秘书长会议上，强调制度及执行的重要性，尤其在经费、会议、评奖等方面，强调了制度的要求。目前已经形成了一整套完整的管理体系，建立了几十种管理制度和规范，确保研究会各项工作符合民政部的管理规定，适应新时期研究会工作的需要，使研究会的各项工作在严格的制度框架中运行，确保研究会持续稳定的发展。

根据国家政策要求进一步完善了研究会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党务工作制度化；根据教育部的意见将研究会论文评比制度进行改进，并以制度要求的形

式写入研究会的管理文件中；完善财务制度、会议经费使用制度和公章使用制度的执行，制定和执行研究会的薪酬制度、劳务福利制度、差旅补贴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和档案制度等，确保研究会各项工作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来执行，使工作更加规范和有序，避免违纪行为的发生。

七、强化意识，提高水平，不断提高专业服务质量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是一个群众性专业组织，服务会员、公众和政府是我们的基本职责。本届理事会我们进一步强化了服务职能，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一）为西部儿童和教师服务

为西部服务一直是我们研究会的重要工作内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很多西部项目，都是由研究会的骨干力量在组织或执行。在西部很多省份都有我们的志愿者在行动。研究会根据西部幼教的需求，及时派遣多种类型的支教队伍，深入县乡，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收到了良好的成效。仅仅近 5 年，我们先后组织派出了 10 多支义务支教队伍，奔赴新疆、贵州、广西、云南、甘肃、内蒙、陕西、安徽、宁夏等地开展支教活动。更让人欣喜的是，研究会派出的相当一部分支教队伍又与当地幼教同行形成了自发的持续支教的机制。

研究会也与一些非政府组织合作，派出专业团队，针对特定地区，开展持续的支教活动。如香港的“苗圃行动”长期与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合作，开展西部支教活动，研究会委派苏州市的幼儿园教师为甘肃等省市作了大量的具体的培训工作，受到了当地政府和幼儿园教师的欢迎。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动员北京、南京、厦门和深圳的学前教育研究会和专业团体，向云南省怒江州泸水市和福贡县捐助的图书和玩具，其中福贡 114.5 万元，泸水 155 万元，总共 269.5 万元，另外运费就十多万。在学会的号召下，北京市的有关企业还向福贡县贫困儿童捐助了 7 万多元的儿童秋装 389 套。这次捐助的物品大大超出了我的预期，充分体现了广大幼儿、家长、园长及各地研究会组织者的爱心。

（二）为政府决策服务

在服务西部的同时，我们也努力服务政府决策。2010 年以来，研究会努力响应国家的号召，积极研究学前教育政策，努力为各级政府决策提供学理支持。通过调研、调查，做了很多基础性的工作，为政策决策和应急处置公共事件提供

了专业支持。研究会先后参与了多个文件的研究和讨论,还起草了政策建议报告,有关部门的多项重大项目提供了中期检查、效果督查和评价等方面的工作。如,研究会的管理专业委员会为教育部的学前教育示范区建设做了大量的工作,从评审到实施检查等都付出了很多的劳动。多次配合教育部等部委开展学前教育调研,并递交研究报告。游戏和玩具专业委员会代表学会负责设计和组织全国优秀游戏活动案例征集工作,组织召开有关的会议不下10次,组织全国200多位专家参加了四轮评审,并形成评审和修改意见。目前,幼儿园优秀游戏活动案例集已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在新冠疫情来临的时候,组织有关专家积极宣传一些科学防护的常识,宣传幼儿园开学的注意事项,努力为广大幼儿园服务。疫情期间学会组织了大量的宣传文稿,起到了交流经验,消除恐慌,协同育儿的积极作用。针对幼儿园足球特色活动泛滥,造成一定程度上的负面影响的问题,学会组织健康教育专业委员及其他相关的专家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和研究,对一些违背科学规律的现象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指出其后果和影响,并形成了一些明确的观点和主张,向全社会宣传。

第八届理事会期间,研究会先后为教育部多个司局提供了学术咨询和学术服务。本届理事会期间,学会服务和支持的政府机构及相关部门包括: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教师司、综改司及督导局,国务院研究室、国家妇儿工委及国家发改委等。研究会为一些重大的政策提供了前期的调查研究、文献研究和案例研究。学会派专家先后参与了“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幼儿园小学化治理”及“幼儿园教师编制问题”等政策的研究和讨论。为有些政策进行了相关的学理解读。研究会还较为深入的参与了推进学前教育立法的工作,为学前教育法的形成付出了大量的劳动,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在立法研究的过程中,教育部有关领导曾经说未来应给学会发军功章。

研究会的很多常务理事、理事和会员在各地也承担了服务地方政府决策等方面的任务,为地方政策的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研究会还在联合国儿基会的支持下,在调查地方政府官员对学前教育了解现状的基础上,编写了《行政干部学前教育读本》,希望向基层人民政府的主要负责人宣传学前儿童发展和学前教育的基本事实、基本现状、基本数据、基本规律、基本观念、基本制度和基本策略,希望能推动他们对学前教育的科学决策,提升

他们对学前教育的重视程度。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举办了《行政干部学前教育读本》新闻发布会，全国近二十个市县区的政府负责人到会，并发表了阅读后的感想，产生了良好的效果。目前手册已经发放到基层政府。

以上是本届理事会重点做的七个方面工作，这里涉及到很多事，很多人。由于时间的原因，很多活动的细节和主要负责的人员就没有一一加以说明，让我们感谢为学会默默无闻工作的老师们！

各位代表，第八届理事会已经完成了自己的使命，第九届理事会即将产生。在此，我代表第八届理事会，对广大会员的积极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对广大理事努力工作、积极作为表示衷心的感谢！特别要感谢秘书处各位同事的辛勤劳动！

我还想说的是，虽然我们研究会的各项工作尽了很大的努力，研究会还有一些工作没有做好，还有一些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研究会的工作离会员们的要求还有距离，这主要是我的眼界有限，能力有限，请大家谅解了。

我们相信新一些理事会会做得更好，研究会的未来会更美好。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财务报告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八届秘书长 廖丽英

各位来宾、各位领导、各位专家、各位会员、各位老师们：

上午好！

我代表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做有关财务方面的报告。

在报告之前，首先感谢大家给我这么好的锻炼机会。这5年来，让我不断学习，让我们这个团队不断地发展，使我们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走到了今天。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财务资金这一块，实际上跟刚才虞老师讲的各方面工作有着密切联系。这些工作都有研究会各级领导、秘书长及工作人员等大家的共同努力，以及同时也有我们广大会员的积极参与和支持，从而使我们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获得了整体的长足的发展。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这一届是幸运的，恰遇学前教育的发展良机。因为我们遇到了国家对学前教育的空前重视，学前教育获得了极大的发展。在这么好的机遇下，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这5年在开展活动和各项工作方面，包括会员发展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果。

财务工作是研究会非常重要的一项工作，从财务管理到资金使用，这些方面对研究会的运行与发展都是非常重要的。研究会这几年通过活动项目管理、制度建设和完善，保证了研究会财务工作的健康发展，为研究会的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本届理事会的财务工作是逐步规范与完善的。首先，这5年是我们国家学前教育发展的的大好时机，但同时也是国家各项工作规范化不断科学化和正轨化的时期，因而本届研究会应国家发展之要求在规范财务管理、要求和制度等各方面不断强化完善。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本届理事会，共经历了5次审计。也就是说，平均一年一次，其中有一年两次。其中，正如刚才民政部领导所言，2016年，民政部专门指定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对研究会进行了全面审计，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也对我们进行了审计，同时我们自己还有每两年一次的审计。除此以外，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一共对我们进行了两次专项审计。我个人觉得，审计的过程就是我们学习的过程、科学化和规范化的过程。通过这些审计，给我们提供

了非常好的反省机会和科学管理规划的机会，促进研究会财务工作及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完善和高效，让我们学会如何管理资金、完善财务制度。我们的发展伴随着会员的发展、规章制度的建立，走到了今天。

研究会这几年的财政收入和支出方面都有了较大的发展，对活动的支持和研究会的发展能够有效支持（详情见财务报表）。完成了电子发票、微信收费等功能的实现，由原来的手工开发票变成电子开发票。从开发票到开证明、各方面财务说明，包括合同协议等一系列的进步都是大家共同努力的结果。

在日常财务管理情况方面，研究会从 2017 年 9 月份聘用新的财务人员对照研究会的财务进行专业的管理，并配合研究会秘书长制定了研究会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财务管理制度、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劳务报酬及补贴管理制度、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薪酬及工作补贴制度等等，从制度层面规范了研究会的各项财务管理事项。

从 2018 年起，研究会采用新的核算软件进行财务核算，对收到的捐赠收入、会费收入以及提供服务收入采用按项目核算的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具体的财务核算，为各项目的管理提供了基础数据和资料。

关于审计情况，本届研究会经历了北京神州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永恩力合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在 2017 年、2019 年对研究会 2016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如下审计意见。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财务报表已经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财务状况以及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以上是研究会财务的大致情况。总体说来，研究会在建章立制、科学管理方面越来越规范，越来越完善。我相信，研究会在新一届理事会和新一届秘书处的努力下将发展得更加辉煌、更加有影响力。

研究会日常工作和财务工作大都是琐碎细致的，忙时又非常忙。因此，借此机会，我从内心特别感谢我们这一届理事长和副理事长以及各专委会主任和各位专家对我们秘书处的关心、支持、理解和帮助；我也深深地感谢我们各地方研究会秘书长们的热情无私工作与大力支持，在你们不断提出新想法和新要求中，我们的研究会才开始了现代技术应用的征程，并初步尝到了甜头；在这里我更要感谢

我们秘书处工作班子，每一位副秘书长以及会计、出纳、文秘人员和网管、网站技术支持部门等人员，是他们分工协作、从细到大、兢兢业业、任劳任怨、认真负责、勇于担当、积极工作以及无私奉献等的行为和精神使我们走到了今天。在这里，我真诚地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也特别衷心地祝愿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新一届班子在新征途上能够更加健康发展，大展宏图。

谢谢大家！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长讲话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长 侯莉敏

各位理事：

大家下午好。

经过第九届理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的理事长、副理事长和秘书长。首先允许我介绍一下他们。

洪秀敏副理事长，北京师范大学学前教育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洪秀敏副理事长同时兼任这一届的秘书长。

刘占兰副理事长，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博士。

秦金亮副理事长，浙江师范大学杭州幼儿师范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姚伟副理事长，东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姜勇副理事长，华东师范大学学前教育与特殊教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顾荣芳副理事长，南京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因为身体原因不能到会，刚才我告诉她她已经当选，她也特意发了一则短信过来：“愿意好好地跟大家在一起工作。”

蔡飞副理事长，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教授、博士。由于工作的缘故也不能到场。

我本人侯莉敏，广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博士生导师。受大家的信任和器重，由我来担任第九届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理事长，这对我而言不仅仅是一份认同与信任，更是沉甸甸的希望和重托。

今天上午，华老师和虞老师的讲话指出，1979年，在南京成立了中国教育学会幼儿教育研究会；1992年2月，正式更名为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发展，是伴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步伐，历经8届理事会，41年的砥砺奋进，凝聚了几代幼教人的大爱担当和不懈耕耘，已经成为强大的、团结的、具有凝聚力和专业影响力的教育学术团体，成为广大幼教工作者提升专业能力的重要平台。研究会以高质量的学术活动传递理念，以理论的力量引领实践，真正成为了我国学前教育最具影响力的专业组织。

今天，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在国际学前教育舞台上的影响力也得到增强，已

经成为国际学前教育大家庭中的重要一员。借研究会赋予重任的时刻，我想表达三点想法。

一、承上启下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发展到今天，是一代代学前人用智慧、激情、专业、坚守创造出来的。记得2008年四川汶川发生地震，当时在冯晓霞理事长的带领下，研究会立刻组建了一支精干的队伍奔赴四川，建流动幼儿园，给震区儿童进行心理干预；组织家长沙龙、亲子活动、爱心演出，给灾区儿童带来了巨大的心理支持。大家一定还记得，从2012年开始的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迄今已经走过了8年。8年来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在教育部基础教育司的领导下，作为学前教育宣传月的中坚力量，发动全国各方力量，为营造有利于幼儿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环境，为推进学前教育科学发展做着不懈的努力。记忆犹新的还有，今年年初突发的新冠疫情，虞永平理事长带领研究会在疫情爆发之初就积极行动，在短时间内组织了几十位专家撰写专题文章、推送育儿理念、录制游戏视频、介绍互动方法，给在家中陪伴幼儿的家长提供了巨大的情感支持和育儿指导。作为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新一届的理事，我们必须承上启下，以负责任的态度，将研究会“急学前之急，思学前之需，解学前之忧”的精神面貌和工作作风传承下去。

二、务实求真

研究会要持续发展，需扎扎实实走好前行之路，仰望星空，脚踏实地，去伪存真，亦步亦趋，秉承正确的价值导向，用理论的力量内化提升，用务实的精神渐行渐远。未来我们将继续做好政府的智库，积极参与教育部有关学前教育的政策研制或重大项目，特别是在学前教育立法、普惠性学前教育发展、农村学前教育质量提升、师资培养、幼儿园质量评估等方面加强研究与探索。研究会还将以幼儿园领域面临的真实问题为导向，团结和带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遵循教育规律，探寻儿童发展规律，以研究和解决学前教育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核心职责，以推动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学前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发展为己任。

三、创新发展

创新需要我们扬时代之帆，与时代同步，与智者同行，奋勇前进，乘风破浪，研究会将以追求卓越的境界，探寻中国学前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未来之路。经过前辈的努力，第八届常务理事会，特别是虞老师等的辛劳工作，我们如今已经有了

新一届理事会、专委会、学术委员会的组织架构，主要是由学术委员会、OMEP中国委员会和9个专委会组成。大家可以发现，这一次新增了两个专业委员会，即“学前教育评价专委会”和“0~3岁托育专委会”。在人员构成上，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我们充分考虑了各地、各类、各层次代表的基础上，吸纳了一大批年轻新鲜的力量。大家可以发现，今天，从理事到常务理事，我们的新面孔越来越多，新鲜力量也越来越多，特别是高校研究队伍，逐渐成为我们的中坚力量。希望各个专委会在未来的工作中，充分发挥高校及科研机构研究人员的作用，同时依托这些研究力量，并充分考虑一线教研员、幼教干部、骨干园长、骨干教师等的吸纳工作，更好地引领实践，为学前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起到良好的推动作用。

此刻，我特别想表达对第八届理事会所做的贡献的感谢，特别是虞永平理事长、庞丽娟副理事长、华爱华副理事长、罗英智副理事长、郑健成副理事长、廖丽英秘书长以及各位副秘书长们付出的努力。正是因为你们的无私奉献，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才有今天的发展格局，请大家以热烈的掌声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带着前辈的嘱托和在座的信任，我将和第九届理事会的各位理事一起，在教育部基教司等主管部门的带领下，将全国幼教同仁们紧紧地团结在一起，坚守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迎接挑战，以责任和担当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学前教育事业而努力！

谢谢大家。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十四五”规划报告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第九届理事长 侯莉敏

第一次常务理事会以“讨论规划、谋划未来”为议题进行会议，请允许我代表总会向大家介绍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十四五”规划的主要内容。

一、“十四五”规划的指导思想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作为新时代学前教育深化发展、规范发展为学前教育改革的前进方向和重大举措，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幼教处的重要精神和文件指示为依据开展今后的工作。

二、“十四五”规划的发展目标

研究会“十四五”的发展目标是：“十四五”期间，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将团结和带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探索儿童发展规律，把研究和解决学前教育的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核心职责，以推动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为宗旨。未来五年的具体发展目标为：（1）把握正确的发展方向，积极推送学前教育的先进理念；（2）积极配合教育部及各级政府，发挥研究会的专业引领作用；（3）进行专题性研究，推动群众性学术研究的开展和提高幼儿园内涵建设的质量；（4）开展研究会资源平台建设，实现优质资源的平台共享；（5）完善制度建设，提升组织机构的运行效率和为会员服务的质量。

三、“十四五”规划的发展任务

（一）正面导向：深入贯彻党和国家学前教育发展的方针政策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是中国学前教育界最具影响力的专业组织，对学前教育的发展应该起到重要的导向作用。从上午姜司长及民政部领导的发言中，可以看到政府对研究会今后的发展给予了厚望，所以，我们也必须站在政府及教育发展的方针政策上，实施发展战略。研究会在这一过程中要坚持正确的发展方向，深入学习研究党和国家关于学前教育发展的整体部署和方针政策，在科学研究、活动组织、疫情防控、理念推送等方面，贯彻执行和落实国家有关学前教育的要求和精神，对违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国家意志的行为、违反科学和幼儿身心发

展规律等的教育观念和教育行为，坚决予以批判与制止，坚决倡导和维护正确的学前教育发展方向。

（二）学术引领：开展高质量、普及性和群众性的学术活动

学术性是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典型特征。研究会要充分利用各专委会和学术委员会的专业引领作用，开展高质量的学术活动，对各专委会组织策划的学术活动进行严格审核和过程监督，确保学术活动高质量开展。同时，继续协助教育部策划和组织一年一次的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积极研究和总结宣传月活动的组织机制和各地经验，提升宣传月活动的举办规模和水平。加强国际学术交流，与相关国家的学前教育组织建立稳定的联系和协作一直都是研究会最重要的工作。当前，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设立了9个专委会，1个 OMEP 中国委员会，1个学术委员会，这将是我们可以依靠的中坚力量。也希望常务理事会要常常委，积极发挥大家的作用，特别在学术引领上带动全国，为学前教育实践做好服务和引领工作。在对外交流方面，研究会明年11月即将举办 OMEP 亚太会议，尽管现在在“如何开”这些方面还面临着诸多难题，如用哪种方式可以让会议顺利进行，我们需要与时俱进，第九届理事会吸纳了很多年轻力量，他们的新思维和新方法也可以给研究会带来新鲜的血液和思路。

（三）问题导向：组织和开展有质量的课题和专项研究

研究会将以学前教育领域面临的真实问题为导向，积极参与教育部有关学前教育政策的研制和重大项目，例如我们之前在虞永平理事长的带领下，积极参与了学前教育立法，推进学前教育发展各项政策的研制和意见咨询等，我们做了很多有益的工作，再如教育部刚发布了关于教育评估评价的文件，我们未来可能也会积极参与这项工作，发出我们的声音，做好政府的智库。同时，也希望我们11个委员会能根据自己的研究取向和研究方法，更多地吸纳一线实践人员加入进来。新一届理事会的组成以高校人员为主，这也是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历史发展问题的迫切需求。在此也建议，在进一步组成委员会成员时，可以充分利用各种资源，更多地吸纳幼儿园一线的优秀园长，使得力量更加充实。学前教育领域跟其他领域不太一样的地方，在于跟教育实践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紧紧团结幼儿园，真正做到“以儿童为中心”，这是我们需要努力的。同时建议各个委员会也可以对一些问题进行集中攻关，为中国学前教育发展做贡献。

（四）平台完善：实现线上线下并举的资源共享机制建设

互联网和新媒体时代为我们提供了更好的信息传播平台。目前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的网络信息化建设虽然已经初具规模和水平，但是从智能化和信息化以及网络应用管理这些方面来看，和一些做得较好的研究会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所以，需要不断升级这方面的建设。“十四五”期间，研究会将深化完善研究会网站、微信公众号的建设，实现信息的快速传递，以及会员服务的多元化。线上线下并举，进一步加强会刊《学前教育研究》和通讯建设，全面提升研究会服务的质量。

（五）组织建设：推进新一届研究会理事会的有效运转

研究会已经搭建完成新一届理事会、专委会、学术委员会和 OMEP 委员会的组织架构。为了进一步提高工作运转效率，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研究会未来还要持续规范管理，并在规范的基础上如何高效运转方面加强进一步工作。研究会未来会进一步拓展为会员服务的新思路、新方法，加强为会员服务的意识和成效。“十四五”期间，研究会也会加强为地方研究会服务的意识，加强和地方研究会的协作以及对各专委会的管理。总会与地方研究会团结紧密，每年都会召开工作会议，未来会考虑工作会议邀请常务理事到会，共同讨论重大事项，同时加强面向地方研究会的服务工作，继续办好研究会的年会，通过各种学术活动加强会员间的交流，也通过公众号和网络平台推送各类资讯。加强对专委会的管理方面，一是加强制度建设，与时俱进，更好地适应新时代的需求，鼓励各个委员会在总会监督管理的基础上，考虑自己的个性化运行方式，形成一系列有效运行机制。也希望专委会之间也有交流和协作，例如，游戏专委会也可以尝试跟学前基本理论专委会合作召开会议，开展一些联合的活动，这样可以从多视角、多角度思考问题和解决问题。

希望大家团结协作，共同为未来 5 年新一届理事会的工作共同努力，也希望大家多多支持研究会的工作。谢谢！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 第九届理事会组成人员名单

理事长：侯莉敏

副理事长：洪秀敏 刘占兰 秦金亮 姚 伟 顾荣芳 姜 勇 蔡 飞

秘书长：洪秀敏

副秘书长：李晓巍 张丽娟 张月红 高丙成 吴慧源 于开莲 张泽东 孙美红

世界学前教育组织（OMEP）中国委员会

主 席：侯莉敏

执行主席：周 兢

副主席：郭良菁 刘宝根 潘月娟 易凌云

秘书长：张 莉

副秘书长：王兴华 周 英

委 员：陈学锋 李 文 林洵怡 刘 昊 刘丽伟 刘 文 落 鑫 吕国瑶
闵兰斌 苏贵民 陶 莹 张明炯 张文洁

学术委员会

主 任：姚 伟

副主任：冯晓霞 虞永平

委 员：蔡 飞 蔡迎旗 杜继纲 顾荣芳 洪秀敏 侯莉敏 华爱华 韩映虹
姜 勇 刘占兰 刘云艳 刘 焱 刘晶波 刘晓东 李季湄 李克建
李 静 柳 倩 罗英智 茅红美 庞丽娟 秦金亮 王春燕 王冬兰
鄢超云 杨 宁 周 兢 周 欣

学前儿童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

主 任：李 静

副主任：刘 馨 王小英 朱晓红 董会芹

秘书长：徐 宇

副秘书长：庞 青 赵景辉

委 员：张建人 张世义 周念丽 张 莹 王任梅 安 红 郭 莉 刘亚力
杨 凡 张潇月 韩 梅 郭玉村 张玉芙 潘 虹 高 虹 蒋荣辉
陈冬梅

幼儿园课程与教学专业委员会

主 任：王春燕

副主任：向海英 黄 琼 郑 名 窦 岚 孔起英 郑三元 余珍有

秘书长：原晋霞

副秘书长：秦元东

委 员：杨莉君 李姗泽 康建琴 钱 雨 毛曙阳 郑 荔 许铁梅 方 明
张 俊 张宪冰 赵一仑 王懿颖 王 翔 王 莉 唐翊宣

学前教育管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主 任：柳 倩

副主任：王海英 王春英 蔡蔚文 凤 炜 裘指挥 冯婉楨 张 斌

秘书长：黄 铮

副秘书长：李 莉 刘 颖

委 员：周 欣 周 燕 李广海 谢 旌 张海凤 王 珏 张守礼 程方生
范明丽 刘晓红 骆云霞 罗英智 关 瑞 柳华文

学前社会教育专业委员会

主 任：刘晶波

副主任：黄娟娟 陈世联 于冬青 彭俊英 彭琦凡

秘书长：徐 琳

委 员：李 燕 徐 东 李大维 朱素静 章 丽 甘剑梅 王冬兰 余 璐
李思娴 孙贺群 孙亚娟 秦光兰 赵 南 李志宇 赵振国 程绍仁
王 浩 卢 静

游戏与玩具专业委员会

主任：鄢超云

副主任：邱学青 丁海东 徐则民 吴航 陈学锋

秘书长：刘敏

副秘书长：何玉龙

委员：程学琴 叶小红 李薇 洪晓琴 张国华 许芊芊 郑燕平 吴丽珍
余婕 孙英敏 张成建 梁慧娟 杨川 王怡 龙红芝 周桂勋
郭泉秀

学前教育教师发展专业委员会

主任：杜继纲

副主任：但菲 叶平枝 张根健 岳亚平 朱宗顺 贺永琴

秘书长：夏婧

副秘书长：张凤 王玲艳

委员：方东玲 闵兰斌 苏雪云 魏勇刚 吴荔红 皮军功 李辉 廖丽英
陈立 卢筱红 张洁 雷红云 王理凡 张莉 刘建华

学前教育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

主任：刘晓东

副主任：杨宁 杨晓萍 黄进 李少梅 高振宇

秘书长：张永英

委员：陈乐乐 杜传坤 李召存 王清风 李旭 罗瑶 李士彪 苗曼
苗雪红 孙爱琴 严仲连 杨日飞 张更立 郑敏希 李创斌

0-3岁儿童托育专业委员会

主任：茅红美

副主任：王惠珊 尹坚勤 刘国艳 康松玲 何敏 兀静

秘书长：忻怡

委员:陈雯 程洁 宋丽玲 何凯黎 何云竹 胡瑛 李富峰 李玲
李晓红 李秀敏 李峥 刘迎接 李青 王虹 胥兴春 杨洛娜
张瑞平

学前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

主任:李克建

副主任:程秀兰 秦旭芳 胡碧颖 刘昊 吴琼

秘书长:陈德枝

副秘书长:李琳

委员:王军利 费广洪 温剑青 伍香平 冯江英 许冰灵 张亚杰 李岱玲
王双 张瑞凤 徐艳贞 屈红芳 高向东 贾文斌

理事

安颖 包文荣 毕嵘 蔡飞 蔡珂馨 蔡蔚文 曹彬 曹映红
陈德枝 陈峰 陈红梅 陈立 陈丽生 陈世联 陈学锋 程方生
程风玉 程绍仁 程秀兰 程学琴 程志宏 春亮 蔡迎旗 戴媛媛
但菲 丁海东 董会芹 窦岚 堵力 杜传坤 杜继纲 樊惊
范徽丽 方建华 方明 凤炜 冯婉楨 高歌今 高翔 高长明
高振宇 葛晓英 龚敏 龚蓉 顾荣芳 郭春彦 郭敏 郭琼
郭海燕 郭良菁 何敏 何善平 贺永琴 洪秀敏 侯莉敏 胡碧颖
胡道华 胡剑红 黄慧兰 黄进 黄娟娟 黄琼 黄瑛 黄铮
纪秀君 贾体智 姜勇 蒋涛 焦敏 焦艳 金玲 焦岩岩
康松玲 孔美琪 孔起英 廖丽英 李燕 李静 李克建 李俐
李奇 李少梅 李世霞 李晓巍 李旭 李艳荣 李一辰 李志宇
历春香 梁慧娟 梁彩梅 林菁 刘国艳 刘昊 刘健 刘晶波
刘丽 刘敏 刘晓东 刘馨 刘雅琴 刘彦泽 刘占兰 刘志
柳倩 路奇 罗虹 罗英智 吕明凯 吕耀坚 刘宝根 鲁歌帆
马娥 马亚玲 满晶 茅红美 梅纳新 闵兰斌 宁征 潘月娟
彭俊英 彭琦凡 彭迎春 皮军功 钱月琴 秦金亮 秦旭芳 邱学青

裘指挥	任春红	宋丽玲	苏贵民	苏 婧	苏睿先	苏雪云	孙爱琴
汤文辉	唐翊宣	万 斌	汪秋萍	王春燕	王春英	王福兰	王海英
王惠珊	王 萍	王秋霞	王小英	王晓辉	王 鑫	王亚萍	魏勇刚
吴邦俐	吴海虹	吴 航	吴慧源	吴丽芳	吴荔红	吴邵萍	兀 静
吴 琼	夏 婧	线亚威	向海英	忻 怡	熊志刚	徐 琳	徐 宇
徐则民	许洪媛	许 娟	许芊芊	薛菁华	薛 梅	薛小丽	肖冬民
鄢超云	严海华	杨彩霞	杨灿灿	杨 凡	杨莉君	杨 宁	杨 蓉
杨 文	杨文泽	杨先好	杨晓萍	姚 伟	叶平枝	叶小红	易凌云
尹坚勤	于冬青	余桂东	虞莉莉	原晋霞	岳亚平	余珍有	张 斌
张根健	张更立	张国艳	张 虹	张 晖	张慧玲	张丽娟	张赛园
张守礼	张 欣	张秀汝	张永英	张志刚	张 莉	赵 刚	赵建明
赵一仑	赵 宇	郑国香	郑 名	郑三元	周 兢	周 密	周 燕
周宗清	朱 敏	朱宁宁	朱晓红	朱宗顺	邹 蕾	左 雪	曾超敏

常务理事

毕 嵘	蔡 飞	蔡蔚文	曹 彬	陈学锋	程秀兰	程学琴	蔡迎旗
丁海东	窦 岚	杜继纲	方 明	顾荣芳	郭春彦	何善平	洪秀敏
侯莉敏	胡碧颖	胡道华	胡剑红	黄娟娟	黄 琼	贾体智	姜 勇
孔美琪	廖丽英	李 静	李克建	李世霞	李艳荣	李志宇	刘国艳
刘 昊	刘晶波	刘 敏	刘晓东	刘占兰	柳 倩	罗英智	茅红美
彭琦凡	皮军功	秦金亮	苏 婧	王春燕	王惠珊	吴邵萍	许 娟
鄢超云	杨莉君	杨 宁	杨 文	姚 伟	叶小红	易凌云	岳亚平
张丽娟	张守礼	张 欣	郑 名	周 兢			

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章程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团体的名称是：中国学前教育研究会，英文名称：China National Society of Early Childhood Education，缩写：CNSECE。

第二条 本团体是由从事学前教育工作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自愿结成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第三条 本团体的宗旨：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思想和行动指南，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开展党的活动，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团结和带领广大学前教育工作者，探索儿童发展规律，研究和解决学前教育的理论与实践问题，为推进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提高教育质量、促进儿童健康成长做出积极贡献。

本团体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精神，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自觉加强诚信自律建设。

第四条 本团体接受业务主管单位教育部和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

第五条 本团体的住所设在北京市。

第二章 业务范围

第六条 本团体的业务范围：

（一）组织开展学前教育学术研究和交流活动，规划科研项目，进行成果推广；

（二）宣传、普及科学的学前教育知识，介绍学前教育科研动态和优秀研究成果，为学前教育工作者、家长及有关人员提供咨询与培训服务；

（三）关注学前教育事业发展的重点、难点问题，接受教育

行政等有关部门委托，对学前教育发展战略或重大决策等进行科学研究和论证，为政府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和咨询服务；

（四）开展区域间学前教育交流与合作，促进各地学前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五）开展学前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

（六）办好会刊，开设官方网站，支持学前教育类报刊的工作，推荐学前教育方面的优秀书籍和玩教具；

（七）协助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制订学前教育的有关标准，开展项目评估等工作；

（八）指导学前教育机构开展科学规范的教育活动，提供教育质量评估、业务培训等服务；

（九）开展其他相关活动。

业务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须经批准的事项，依法经批准后开展。

第三章 会员

第七条 本团体的会员种类：个人会员和单位会员。

第八条 申请加入本团体的会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一）拥护本团体的章程；

（二）有加入本团体的意愿；

（三）在本团体的业务领域内具有一定的影响；

（四）单位会员须具备一定规模和研究力量，或在学前教育领域有一定影响；

（五）个人会员须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从事学前教育工作三年及以上，或具有中专及以上学历，从事学前教育工作五年及以上。

第九条 会员入会的程序是：

（一）提交入会申请书，经所在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以及军队学前教育研究会（专业委员会）审核后报本会；

（二）经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讨论通过；

（三）由理事会或理事会授权的机构发给会员证。

第十条 会员享有下列权利：

- （一）本团体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参加本团体的活动；
- （三）获得本团体服务的优先权；
- （四）对本团体工作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
- （五）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第十一条 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 （一）遵守本团队的章程，执行本团体的决议；
- （二）维护本团体合法权益；
- （三）完成本团体交办的工作；
- （四）按规定交纳会费；
- （五）向本团体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
- （六）与本团体交流业务信息。

第十二条 会员退会应书面通知本团体，并交回会员证。会员如果 2 年不交纳会费或不参加本团体活动的，视为自动退会。

第十三条 会员如有严重违反本章程的行为，经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表决通过，予以除名。

第四章 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产生、罢免

第十四条 本团体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大会的职权是：

- （一）制定和修改章程；
- （二）选举和罢免理事；
- （三）审议理事会的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四）制定和修改会费标准；
- （五）决定终止事宜；
- （六）决定其他重大事宜。

第十五条 会员代表大会须有 2 / 3 以上的会员代表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会员代表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十六条 会员代表大会每届 5 年。因特殊情况需提前或延期换届的，须由理事会表决通过，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延期换届最长不超过 1 年。

第十七条 理事会是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在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领导本团体开展日常工作，对会员代表大会负责。

第十八条 理事会的职权是：

- （一）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 （二）选举和罢免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和常务理事；
- （三）筹备召开会员代表大会；
- （四）向会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和财务状况；
- （五）决定会员的吸收和除名；
- （六）决定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和其他所属机构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七）决定副秘书长、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 （八）领导本团体各机构开展工作；
- （九）制定内部管理制度；
- （十）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九条 理事会须有 2 / 3 以上理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理事 2 / 3 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二十条 理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1 次会议。情况特殊的，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

第二十一条 本团体设立常务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由理事会选举产生，人数不超过理事人数的 1/3，在理事会闭会期间行使第十八条第一、三、五、六、七、八、九项的职权，对理事会负责。

第二十二条 常务理事会须有 2 / 3 以上常务理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常务理事 2 / 3 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二十三条 常务理事会至少每半年召开一次会议。情况特殊的，也可采用通讯形式召开。

第二十四条 本团体的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政治素质好；
- （二）在本团体业务领域内有较大影响；
- （三）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秘书长为专职；
- （四）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 （五）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 （六）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第二十五条 本团体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如超过最高任职年龄的，须经理事会表决通过，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后，方可任职。

第二十六条 本团体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每届任期 5 年，连任不得超过两届。

第二十七条 本团体理事长为本团体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代表本团体签署有关重要文件。如因特殊情况，经理事长委托，理事会同意，并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后，可以由副理事长或秘书长担任法定代表人。本团体法定代表人不兼任其他团体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八条 本团体理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召集和主持理事会、常务理事会；
- （二）检查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
- （三）指导与监督本会各机构的工作，并处理有关事宜；
- （四）副理事长协助理事长开展工作，根据各自分工承担组织管理、学术研究、对外交流、社会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任务；
- （五）本会以中国委员会的名称参加世界学前教育组织（OMEP）。OMEP 中国委员会主席由本会理事长或副理事长兼任，副主席由常务理事会讨论产生。OMEP 中国委员会在本会常务理事会的领导下工作。其

职责为：1. 参加世界学前教育组织的活动，加强与世界学前教育组织的联系；2. 负责本会的对外学术交流。

第二十九条 本团体秘书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办事机构开展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
- （二）协调各机构开展工作；
- （三）提名副秘书长以及各机构主要负责人，交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议决定；
- （四）决定各机构专职工作人员的聘用；
- （五）制定、执行秘书处的工作程序和管理制度；
- （六）处理其他日常事务。

第五章 资产管理、使用原则

第三十条 本团体经费来源：

- （一）会费；
- （二）捐赠；
- （三）政府资助；
- （四）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和提供服务的收入；
- （五）利息；
- （六）其他合法收入。

第三十一条 本团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会员会费。

第三十二条 本团体经费必须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得在会员中分配。

第三十三条 本团体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十四条 本团体配备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会计不得兼任出纳。会计人员必须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会计人员调动工作或离职时，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

第三十五条 本团体的资产管理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接受会员代表大会 和财政部门的监督。资产来源属于国家拨款

或者社会捐赠、资助的，必须接受审计机关的监督，并将有关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

第三十六条 本团体换届或更换法定代表人之前必须进行财务审计。

第三十七条 本团体的资产，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三十八条 本团体专职工作人员的工资和保险、福利待遇，参照国家对事业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六章 章程的修改程序

第三十九条 对本团体章程的修改，须经理事会表决通过后报会员代表大会审议。

第四十条 本团体修改的章程，须在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后 15 日内，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并报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后生效。

第七章 终止程序及终止后的财产处理

第四十一条 本团体完成宗旨或自行解散或由于分立、合并等原因需要注销的，由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议提出终止动议。

第四十二条 本团体终止动议须经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并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第四十三条 本团体终止前，须在业务主管单位及有关机关指导下成立清算组织，清理债权债务，处理善后事宜。清算期间，不开展清算以外的活动。

第四十四条 本团体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后即终止。

第四十五条 本团体终止后的剩余财产，在业务主管单位和社团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于发展与本团体宗旨相关的事业。

第八章 附则

第四十六条 本章程经 2020 年 10 月 29 日第九届第六次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

第四十七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团体的理事会。

第四十八条 本章程自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核准之日起生效。